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编号：2016-03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不予以核准豁免阳光凯迪收购凯迪生态 股份义务的决定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1月11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发布《关于中国证监会不予以核准豁免阳光凯迪收购凯迪生态股份义务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公告中提到：公司接到大股东阳光凯迪的通知，阳光凯迪对凯迪生态的发展很有信心，将会继续增持凯迪生态股份。现将以上事宜明确如下：

公司接到大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的通知，鉴于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阳光凯迪持有凯迪生态的股份比例于2015年7月31日由28.49%上升为36.48%。阳光凯迪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规定进行增持，在自2015年7月31日起的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凯迪生态已发行的2%的股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2日